

浙江曼克斯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报表净利润-12,659,758.56元，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77,934,551.76元，公司未弥补亏损仍达到实收股本总额46,000,000元的三分之一。

二、主要原因

公司受上下游行业发展状况的影响非常大，近几年市场宏观经济走势及公司所属相关行业形势不景气，之前年度累计亏损由于资产减值损失等原因；本期人工成本、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原因导致公司毛利率大幅下降，同时由于资金紧张公司向银行借款，利息支出较高，导致公司本期亏损。

三、应对措施

上述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根据目前实际情况，拟从以下方面采取措施：

- 1、加强研发调整产品结构，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 2、加强对应收款项的回收催款力度，及时收回货款。
- 3、严格控制成本费用，减少浪费，降低成本。
- 4、争取股东加大对公司的现金支持力度或资本性投入。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曼克斯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浙江曼克斯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浙江曼克斯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